

臺灣屏東大學 2024 年大陸地區交流 暨研修學生【春季班】招生簡章



國際事務處大陸事務組 編印

臺灣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 51 號

<https://www.nptu.edu.tw>

目 錄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壹、可申請來校交流之系所..... | 2 |
| 貳、時程表..... | 4 |
| 參、研修注意事項..... | 5 |
| 肆、住宿服務..... | 7 |
| 伍、來校研修預估費用..... | 9 |
| 陸、申請資格與聯繫方式..... | 11 |

壹、可申請來校交流之系所

| | 招收 <u>本科生</u> 之系所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教育學院 |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|
| | 教育學系 |
| | 幼兒教育學系 |
| | 特殊教育學系 |
| 人文社會學院 | 視覺藝術學系 |
| | 音樂學系 |
| |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|
| | 社會發展學系 |
| | 中國語文學系 |
| | 應用英語學系 |
| | 英語學系 |
| | 應用日語學系 |
| 理學院 | 科學傳播學系 |
| | 應用化學系 |
| | 應用數學系 |
| | 應用物理系 |

| 招收 <u>本科生</u> 之系所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| 體育學系 |
| 管理學院 |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|
| |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|
| |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|
| | 不動產經營學系 |
| | 企業管理學系 |
| |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|
| | 財務金融學系 |
| | 會計學系 |
| | 大數據商務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|
| | |
| 資訊學院 | 資訊工程學系 |
| | 電腦科學與人工智慧學系 |
| | 電腦與通訊學系 |
| | 資訊管理學系 |
| | 智慧機器人學系 |

貳、時程表（暫定）

| 項目 | 日期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
| 研修起訖時間 | 2024 年 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 | |
| 研修申請資料 截止日期 | 即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止 | 由各校統一寄送學生申請名單及相關資料（含紙質及電子材料）。 |
| 抵臺報到 接機時間 | 2024 年 2 月 17 日（六） 至 2 月 18 日（日） 上午 8 點至下午 8 點 | 1. 以校為單位於時間內抵校，本校安排接送高雄小港機場至屏東大學。 2. 同一間學校請於同一天入境，並確實訂妥返程機票。 |
| 來臺說明會 | 2024 年 2 月 19 日（一） | 選課事項及在校生活事宜說明 |
| 健康檢查 | 2024 年 2 月 27 日（二） | 已於當地接種麻疹、德國麻疹疫苗者，請攜帶預防接種證明來臺，於健檢時出具給醫院，經核可者得免再次施打。 |
| 註冊繳費 |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19 日 | |
| 學期結束 | 2024 年 6 月 7 日（五） | 預計送機日期為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9 日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延遲出境。 |

※ 請各校務必掌握作業時間，避免學生來臺時間延誤。

參、研修注意事項

一、修業規定

- (一) 研修生在報名時必需選定專業（學系/學程），來台後不得再變更專業（學系/學程）選修。
- (二) 選修課程限於日間學制本科生課程，為鼓勵來校的學生學習，每人應至少選修 9 學分（不得超過 25 學分），方得核發研修證明。
- (三) 研修時間為一學期，學期結束即必須離境（最慢到 2024 年 6 月 9 日），不得以任何理由遲延。倘欲再來本校研修，請返回原學校後重新參加甄選，重循招生入學方式申辦。

二、選課注意事項

- (一) 選修鍵盤樂，須另繳交琴房維護費新臺幣 600 元。
- (二) 音樂系同學修各類樂器主副修、音樂專長指導，須依學校規定另繳費。
- (三) 「教育學程」部份課程、「專題研究」及「論文」不開放選修。
- (四) 初選並不保證所選課程皆能選上，抵校後可再進行課程加退選。其他選課規定事項以本校教務處課務組公告辦理。

三、生活事宜

- (一) 保險方案：依大陸地區教育專業人士及學生來臺從事教育活動審查要點，為了在校研修學生的健康考量，每位來臺進行研修同學，均須於來臺後統一投保保險（只要有因意外發生而就醫，都可申請理賠）。

- (二) 學生之親屬或朋友欲來臺探親或觀光，需自行尋找在臺保證人並自行辦理。
- (三) 本校學生證可使用於圖書館借書、宿舍出入、器材借用等，請務必於離臺前完成歸還。
- (四) 請配合臺灣實施之「垃圾不落地」及「資源回收」政策。
- (五) 無菸校園：我校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，全面推行「無菸校園」方針，在校園圍牆內的各個角落皆禁止吸菸，敬請來校進行研修同學配合。

四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

- (一)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，管制措施可能會因當下時空環境有所變動，前來研修同學須遵守臺灣衛生單位以及校方的管理。
- (二) 邊境單位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，入臺證申辦仍有無法核發致歉難來臺、或延遲核發的風險存在，須請明瞭。
- (三) 在校期間若有確診情事，治療期間的相關耗材（如：口罩、快篩試劑等）以及就醫費用，均需自行負擔。

肆、住宿服務

一、宿舍介紹

| 民生校區 | | 屏師校區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小東樓 | A 棟 | B 棟或 D 棟 | 蕙蘭樓 |
| (限女本科生) (4 人一房) | | (限男本科生) (4 人一房) | |

宿舍外景



民生校區-宿舍全景



民生校區-小東樓宿舍



屏師校區-蕙蘭樓宿舍

二、住宿須知

- (一) 僅限本人入住，不得邀請親朋好友隨同入住。
- (二) 不可於宿舍內飼養寵物（包含狗、貓、兔、昆蟲、禽類、齧齒類、兩生類、爬蟲類及珍奇動物等）。
- (三) 禁止在宿舍內抽菸、嚼檳榔。
- (四) 不可於宿舍內炊煮、也不得從大陸郵寄炊煮器具。
- (五) 其餘規定請參考屏東大學學生住宿公約。

伍、來校研修預估費用

一、全學期（16週）研修費

※此估計僅供參考：1元人民幣以5元新臺幣計

| 收取費用基準表 |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費用項目 | 學籍別 | 新臺幣 | 人民幣 | 說明 |
| 研修費 | 交流生（公費生）/ 大學部 | 免費 | | |
| | 研修生（自費生）/ 大學部 | 52,125 | 約 10,425 | （上限 25 學分） |

二、交流生（公費生）/ 研修生（自費生）皆須繳交費用

※此估計僅供參考：1元人民幣以5元新臺幣計

| 項目 | 費用 | | 說明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|
| | 新臺幣 | 人民幣 | |
| 住宿費 | 9,000 元 | 約 1,400 元 | （一）宿舍費用含水費及宿舍網路費，惟須自行購買冷氣卡並充值金額。 （二）宿舍的排定，考慮學校各棟宿舍所能提供的房數，最後安排的住宿寢室仍以學校公告內容為主。 |
| 生活代辦費 | 1,500 元 | 約 300 元 | （一）辦理入臺證申請、接送機費用。 （二）代辦學生在校相關活動費用等。（如冷氣卡、一卡通、團拍、各種活動……等。） |
| 在臺意外、醫療保險費 | 3,000 元 | 約 600 元 | 學生均須統一投保保險（只要在臺投保均可在臺申請理賠給付）。 |
| 體檢費 | 約 2,000 元 | 約 400 元 | 來臺後，每人皆須進行拍攝 X 光檢查，以確認無肺結核問題。 |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
| | | | 近 5 年內已於當地接種麻疹、德國麻疹疫苗者，請攜帶預防接種證明來臺，於健檢時出具給醫院，經核可者得免再次施打，並扣除相關費用。 |
| 網路使用費 | 300 元 | 約 60 元 | 校園網路資源使用費（含校內無線網路使用）。 |
| 宿舍管理維護費 | 400 元 | 約 80 元 | 宿舍營繕費用。 |
| 床組費用 （自由選購） | 約 2,500 元 | 約 500 元 | 宿舍內部無床墊、被子、枕頭……等，需自行準備或由學校代訂。 |

三、交流生（公費生）或研修生（自費生）選修以下課程須另繳費用

※此估計僅供參考：1 元人民幣以 5 元新臺幣計

| 項目 | 費用（新臺幣） | 人民幣 | 說明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音樂個別指導課 | 16,000 元/1 門課 | 約 3,200 元 | 凡修習音樂個別指導課者，依實際修課時數收費。 |
| 琴房維護費 | 600 元/人 | 約 120 元 | 選修鍵盤樂者，須另繳交維護費。 |

陸、申請資格與聯繫方式

一、申請資格

- (一) 申請人須為與本校合作良好之大陸地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。
- (二) 申請人須為品性端正、在學成績良好、與人互動關係佳、對兩岸文教交流有熱忱之學生。
- (三) 申請人須經由在學之學校推薦，依規定程序向本校提出申請。
- (四)

二、繳交之備審資料

大陸地區友好高校須審核並備齊學生之申請資料(如下表)，並將所有紙質材料於申請截止日前寄至臺灣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 51 號 屏東大學國際事務處大陸事務組 莊老師收件(資料未全者不受理)，並將所有的電子材料同步傳送至 shunpo@mail.nptu.edu.tw 信箱，缺一不可。

| 編號 | 填寫及繳交資料名稱 | 注意事項 |
|------|--|---|
| (一) | 本科生研修申請書。(附件一) | 黏貼最近 2 吋大頭照片 1 張。 2 吋大頭照片務必提供電子檔。 |
| (二) | 研修計畫書 1 份。(附件二) | 務必提供。 |
| (三) | 就讀學校推薦函或同意書。 | 務必提供。 |
| (四) | 目前所就讀學校之 <u>學生證影本</u> 和 <u>2 個月內的在學證明正本</u> 各 1 份。 | 務必提供。 |
| | 大陸地區身分證正反面彩色電子檔。 | 務必提供。 |
| (五) | 歷年成績單 1 份。 | 務必提供。 |
| (六) | 健康檢查證明書 1 份。(附件三) | 務必提供 3 個月內的證明(以省市立醫院證明為主)。 |
| (七) | 個人資料直接蒐集告知聲明書。(附件四) | 務必提供。 |
| (八) | 意外事故緊急處理委託書。(附件五) | 務必填寫。 |
| (九) | 校外參訪家長同意書。(附件六) | 務必填寫。 |
| (十) | 入臺證申請資料 1 份。(附件七) | 請填寫所附 Excel 資料檔 |
| (十一) | 個人白底 2 吋大頭照電子檔，製作本校學生證和辦理入臺證用。(不需提供紙質材料) | 務必提供(需最近 6 個月內所拍攝之彩色、脫帽未帶有色眼鏡，五官清晰、不遮蓋，相片不修改，足資辨識人貌，直 4.5 |

| | | |
|--|--|--|
| | | 公分橫 3.5 公分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.2 公分及超過 3.6 公分，白色背景之正面半身照片，且不得使用合成照片）。 |
|--|--|--|

三、聯絡方式

國際事務處大陸事務組 莊老師

Tel : +886-8-7663800 分機 17201

Email : shunpo@mail.nptu.edu.tw

屏東大學歡迎您

